

晚上,父亲端了一个脸盆给谷种洒水,然后用棉被盖上。很神奇,只要两三天,谷子就能冒出嫩嫩的白芽。气温一天天地升上来,柳枝吐绿,草木葱茏;布谷鸟在山林间远远地叫着,“播谷播谷”——这个时候,真的要开始播谷了。

很多人不知道,所谓播谷,其实不是直接把谷子播到地里,是要先催芽的。一粒粒带壳的稻谷,用温热的水浸那么一夜,再用棉被捂那么两三天,谷子就会发芽了。

发芽之后的谷子才可以播种。秧田早就整理好了,一方一方,泥水打得湿湿润润的,像是一大块果冻布丁。风吹来,泥面微微漾动。

什么是“温床”,这就是。一粒种子落入泥洞,仿佛一个人躺在云床上。云床在天空,也投影在“果冻布丁”的表面;布谷鸟依然在远处叫着,风捎来各种花的香气,种子于是心满意足,两三天后,就抽出半寸长的绿茎来。

我一直对于种子充满崇敬之情。譬如,我在冬天把板栗连壳带刺地埋进土中,到了春天,那里便长出三棵板栗树来。夏天,我们吃苋菜桃,随手把桃核扔在屋檐下的水沟里,第二年那里便也长出一棵小桃树来。我们吃西瓜,吐一地的西瓜子,不知道什么时候,屋旁的角落也爬满了西瓜的藤蔓。

种子如何知道该在什么时候

每年和家龙都要见一两次面,基本上是春节和清明节,我从外地回老家大庄村,他从县城回老家。今年,我们已见了两次。

上一次是在春节。我走到他家门口,他正在井边用一个瘦高的铝制水壶煮水,烟雾在他身边缭绕。这样的煮水方式我还是在三十多年前见过,现在就是在大庄这样偏僻的乡村,烧水煮饭都是用自来水、液化气,但家龙还在用井水和木柴,井水是他用铁桶打上来的,木柴是他找来枯树,然后戴着手套用刀劈的。

村里的一些老人也觉得家龙有些奇怪,可我觉得很正常。这还是我认识的那个家龙,和很多人不一样。

家龙比我大三岁,是村里第一个考出去的人,上的是粮校,毕业后分到县城粮站。他工作的那年,我在补习,他过年时回家,耐心地指导我做数学题。已是午夜,我开始犯困,他还没醒过来,趴在桌子上抓耳挠腮,最后只好卷着几张草稿纸回家,第二天一大早又兴冲冲跑来,告诉我如何解那道题,想来他可能一夜都在琢磨。

家龙特别爱琢磨,他的宿舍堆满书刊、报纸,书页和报纸的边角,上面写满他的心得和思考。家龙的业务水平在那个粮站很突出,但他这样近乎“迂腐”的人,很容易被忽略,“机灵”的人纷纷占尽便宜时,家龙还是技术员。再后来,企业改制,家龙下岗,好在他有一技之长,解决温饱问题不大,况且他本来就是“用木柴煮水的人”,对生活本没有太高要求。

和家龙坐在水井旁聊天,他妈妈来了。老人家大病初愈,面色不好,见了我还是露出开心的笑。我和家龙都是五十多岁的人,他妈妈八十多岁,我们三个人围井坐着,边喝茶边说话,他妈妈说话慢,家龙说话也慢。井边适合说慢话,我的语速也慢了下来,三个人说着说着,天黑了。

前几天,和朋友聊起一位坐飞机满世界跑的人与一位从来没有走出过大山的人比幸福的话题。我说,幸福应该要有参照物,然后再有落差比。比如,别人有豪宅、豪车,你没有且你也想要。那么他就比你幸福。请注意,前提是你也想要。

小说《平凡的世界》里说:如果你没有读那么多的书,就不知道村外有个大大的世界。每天日出而作,日入而息,

发芽?

去年早春,去白洋淀采访。

我们坐了一艘窄窄的渔船去淀,四面都是枯黄的芦苇,一些水鸟起起落落,也有渔民在雾气之中捕鱼,敲击船舷发出“当当当”之声。摇船的夏大爷,向我们讲述这一大片水域的故事——他说,我们来的时间不对呀,这个时节,并不是白洋淀最美的时候。

“你们应该在七八月间来。那时候,芦苇荡子里,四面都是盛开的荷花!”

我可以想象大片红莲盛放的情景了。

夏大爷说,这淀里全是红莲,花刚开时,花瓣是玫瑰红的。渐渐地,花瓣变成粉红色,再渐渐变成白色。为什么白洋淀里会有这么多荷花,并非人工种植下去的,而是莲蓬成熟后,莲子无人采收,自动掉落到水中淤泥里的。等到水位下降,淤泥露出来,而天气一暖,太阳照射到淤泥,那些经过长时间湖水浸泡的莲子外壳早已软化,莲子便会迅速地发芽,只要几天时间就纷纷冒出叶来。

“如果时机不对,莲子可以在水里泡上十年二十年,那也没有关系。只要时机对了,它们就都发芽。”

之前我听说过,沉睡千年的莲

种子的智慧

周华诚

授,一次意外的机缘,得到几枚从山东济宁府出土的莲子。考古学家一看,说那莲子与边上的其他遗迹一样,都是宋朝留下来的东西。

于是,李教授把其中的三枚莲子悉心培育,莲子复活了,五月便生出嫩绿的茎叶来。到了七月,又开出莲花。

种子确实是富有智慧。它们会在合适的时候隐藏自己,并在正确的时候释放强劲的生命力。对于种子来说,每一趟生命旅程都是一次历险。

一枚野果在枝头成熟,是被松鼠吃掉,还是会被飞鸟衔走,还是直接落入泥中?若是被松鼠啃食,作为种子的使命也就此终结。倘若直接被飞鸟衔走,说不定会随着鸟儿的飞行轨迹,历经万水千山,不知道会不会最终栖落到合适的地方?如果直接落入大树脚下的泥中,又能否得到充足的光照水分,能否如愿地萌出新芽?

这是一次冒险。对一粒种子来说,机会只有一次。

科学家们也做过一个稻谷种子的发芽实验。

两把稻谷,一个是粳稻,一个

子也可以复活。这确有其事。杭州前几年有媒体报道,一位姓李的美术学院教

授,一次意外的机缘,得到几枚从山东济宁府出土的莲子。考古学家一看,说那莲子与边上的其他遗迹一样,都是宋朝留下来的东西。

于是,李教授把其中的三枚莲子悉心培育,莲子复活了,五月便生出嫩绿的茎叶来。到了七月,又开出莲花。

种子确实是富有智慧。它们会在合适的时候隐藏自己,并在正确的时候释放强劲的生命力。对于种子来说,每一趟生命旅程都是一次历险。

一枚野果在枝头成熟,是被松鼠吃掉,还是会被飞鸟衔走,还是直接落入泥中?若是被松鼠啃食,作为种子的使命也就此终结。倘若直接被飞鸟衔走,说不定会随着鸟儿的飞行轨迹,历经万水千山,不知道会不会最终栖落到合适的地方?如果直接落入大树脚下的泥中,又能否得到充足的光照水分,能否如愿地萌出新芽?

这是一次冒险。对一粒种子来说,机会只有一次。

科学家们也做过一个稻谷种子的发芽实验。

两把稻谷,一个是粳稻,一个

是粳稻。给两种水稻种子一点点水,观察它们的发芽情况。给水的量逐次递减。他们发现,跟粳稻比起来,籼稻只要更少量的水就能够发芽。

只要一点水,籼稻就可以发芽,而粳稻却不能发芽。这是什么原因?科学家做了很多分析。一开始他们认为,籼稻更能抵抗不良环境。只要给一点阳光就灿烂,这是多大的革命乐观主义精神啊。

但是后来发现,不对呀——情况刚好相反:籼稻一旦发芽,生长就不能不停止;如果遇到恶劣环境就会死亡。而粳稻更聪明,如果条件不充分具备,它就不轻易发芽。事实上,粳稻在某种程度上来说,看起来不那么有气魄,但它才更能抵抗恶劣的环境,通过忍耐,从而生存下来。

科学家把这两种水稻,用汽车来做比喻。他们说,籼稻就像是一辆赛车,粳稻像是拖拉机。赛车需要技术高超的人才能开,这样开得快,并且能发挥出它的价值。如果技术烂的人来开,开不好还容易翻车。而拖拉机的性能虽然不好,但是在什么烂路上也能持续前进。

说到底,这是一场生命力与自然环境的较量,事关生死存亡,岂能等闲视之?在千万年的历险之后,种子才积累下它的生存智慧。面对一粒种子,我们是不是会在心中升起一丝敬畏?

不一样的人

魏振强

第二天下午,和家龙在村前的田野里转,走到田野中间,那些田埂、麦田、池塘我还依稀记得,池塘边、沟边还有芦苇,不知道是不是当初的芦苇。四十多年了,多少烟云飘过,多少故人离去,但老家还有我们童年的池塘、沟汊和麦田,家龙和我还能顺着这些沟沟坎坎找回过去。

家龙的父亲不在了,他弟弟几年前也已去世,家里只有老母亲守着空荡荡的房子。去年底母亲生病,家龙赶紧从县城回来,匆忙把老人家送到医院,医生说不,幸好送得及时,晚半天就没了命。母亲出院后,家龙不再去上班,专心在家侍候。

家龙和我当初考上学,是村里很轰动的事情,但后来没考上学的,人纷纷做生意发了财,再回头看家龙和我,眼光又不一样了。家龙似乎并不介意,他回老家时几乎不出门,坐在屋里看书,看政治、经济、哲学、心理学,旁人说,看那些书有什么用呢?家龙只是微微一笑,继续看书。

前些天,二婶去世,我又回到老家。家龙听说我回来,跑来看我,我们喝一会儿茶,聊一会儿,又往田野去。春节时麦苗还是稀稀拉拉的,这次已是茂密葱绿。在田间长满杂草的路中间走,夕阳打在家龙脸上,有光,但从背后看,他的背有些弯了。路过一处河汊,岸边有一棵又一棵野桑树,家龙说,这些桑树结果子时没人要,他就跑去摘,去年摘了好几斤,想寄点给我,又怕路上的一捂就会坏,到底还是没寄。和家龙从田野里回来时,路上正好碰到他妈妈,老人家居然是骑着一辆三轮车,老远就对我盈盈笑,我叫了一声表婶,老人家停下车子,问:你俩是到麦田里玩的吧?我说是的。他妈妈又说:你俩在一起真好!

我也想说真好。我回到村庄时还可以和家龙聊天,还有,我看到差点丢了命的表婶在家龙的照顾下,不光身体恢复得那么好,还能把三轮车骑得杠杠的,多好啊!

所谓取舍,又是一种生活中的哲学。大多数人会说,取舍是一种境界,是权衡利弊后的明智,是无奈之下的妥协,更是放过自己的态度。但我认为,取舍更是一种精神和悟性,是洞察人性的一种能力,包含着大道至简的智慧和清晰的视角洞察。

当你遇见一些困惑时,能多角度地理解困惑所在,那么释怀也好,取舍也罢,最后都会在利弊得失之间作出选择和妥协。也许这是换位思考,也许是放过执念,但通透一点,简单一些,释怀与放下何尝不是一种生活智慧呢?生活即哲学。



春之符号

李新章

父亲大名“逢春”,沾着春天的喜气。那年春,传来我妻怀孕的喜讯,要当爷爷了,父亲异常兴奋,对母亲说,捉几只小鸡小鸭吧,来年娃娃出生,就有散养鸡蛋吃了。

某日,远闻“小鸡小鸭捉哇”的吆喝,正在垦荒的父亲,循声奔出自家竹园。吆喝的是北行村的阿军,每年开春,他准会挑两个大竹筐,来宅上兜售禽苗。见父亲招手,阿军忙上前,蹲下身子,将担子落在我家门前。掀起竹筐的盖头,几百只小毛鸡,一股脑儿地簇拥在圆筐里。那筐金色的小毛鸡,如一轮落在人间的满月,涌动着生命的暖意。

宅上人养鸡,大多为了吃蛋,一般都希望捉到雌的。阿军从不泄露他的鸡哪只是雌,哪只是雄。母亲说,放小鸡的都这样。父亲却自有办法,他拎起小毛鸡的两脚,头朝下耷拉着不动的,就还回阿军的筐里,说这是雄的。头往上翘起,且扑腾翅膀挣扎的,就捉进自己帽子里,说这是雌的,因为雌鸡一般胆小。

母亲拿出一个口径半米的木脚桶,挑最细软的稻草,在桶底铺了厚厚一层,放上两个汤盅,一个盛水,一个放“细头米”,小毛鸡们便有了新家。它们实在太小,一口都吞不下整粒米。母亲把大米放在细筛子里

筛,筛下来的碎米即它们吃的“细头米”。早春夜里冷,黄昏时,母亲

把它们捉进空的铜脚炉里,炉底铺上旧棉絮,盖上满是孔洞的锅盖,把它放进用稻草编就的脚炉圈里,它们就不会受冻了。碰到好天气,母亲把它们从木脚桶里捉出来,放在洒满阳光的场地上,小家伙们的活动空间就更大了。父亲则从菜园地里挖出很小的蚯蚓,扔在场地上,小毛鸡们一拥而上,用尖尖的小喙,撕抢着仍在扭动的蚯蚓,算开荤了。

两个月后,小毛鸡长成了“榔头鸡”,每只都有一斤多重。其间生病夭折了三只,剩下的八只中,有三只脚长、鸡冠高,一看就是小雄鸡,其余五只就是小母鸡。父亲早就用水泥和砖头砌好鸡棚了,棚顶盖着整块的水泥板,特别牢固。壁上留了小孔,通风、透气。又托五金厂王师傅焊了钢丝的鸡棚小门。每天傍晚,母亲呼几声,八只鸡就迅速



有朋友问我,为什么这么喜欢猫。我沉吟片刻,答:“或许因为猫不会背叛。人对它好,它也会对人好。”我讲了夏衍和他家老黄猫的故事,还有钱锺书帮自家小猫跟林徽因家大猫打架的故事。

“这些是作家笔下的故事吧,现实生活中……”“我相信都是真的。前些天,我女婿感冒发烧,躺了一天。他最宠爱的猫咪萨沙,在他身旁陪伴了一整天。平时最贪吃的它,这天没吃一口猫粮,更不曾讨要猫罐头。”朋友认真地点头。

我了解动物与人的情感,始于幼年读的短篇小说《老水牛爷爷》。河水汛期,老水牛爷爷为抢险殉职,他养的大黄狗黄狮狮在大堤上不吃不喝,苦苦等待主人,直至饿死。

黄狮是小说里描写的狗,人狗情深、人猫情深的例子,我也听过,见过。

2022年初冬,闺蜜家养了14年的白猫贝蒂病死了。节俭了一辈子的闺蜜丈夫,和家人一起,为贝蒂办了葬礼。它小小的遗体被单独送进焚烧炉火化,骨灰存放在一只烧有它照片的瓷缸里。闺蜜丈夫叮嘱儿子,他百年之后,请把贝蒂的骨灰和他的葬在一起。

小白龙是我19年来救助的第23只流浪猫,在我家排行第四。流浪的日子里,它常常跳进西邻老伯家,跟原住民吵架,赖着不走。我推测,小白龙曾是家养的猫咪。自从进了我家门,它跟我寸步不离。无论我在厨房还是客厅,洗澡还是睡觉,它定要待在看得见我或是听得见我动静的地方。向朋友抱怨它的黏人,朋友一语警醒我:“它怕你不要它呀。”

对猫狗来说,主人是它们唯一的依靠,只要被善待,它们从不吝啬表达对主人的依恋。根据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一个人需要感觉到归属感和被爱的满足感,才能感觉到舒适。如果亲朋不在身边,猫咪和狗狗能很好地填补归属感和爱的缺失。古今中外,猫奴队伍中不乏名人,比如北宋诗人林逋、南宋大诗人陆游、明朝嘉靖皇帝、清代乾隆皇帝、晚清名臣张之洞以及当代作家巴金、冰心、老舍、丰子恺,还有画家徐悲鸿、语言学家季羡林、水稻育种专家袁隆平、收藏家马未都等等。

很多时候,身边的人是爱我们的,只是由于性格和习惯,不会表达,或不肯表达。更因为对爱的理解差异,导致我们不敢相信对方的真心,错过了彼此。而猫咪和狗狗包括其他伴侣动物,愿意把自己毫无保留地托付给主人,给予主人无条件的信任。它们的爱是确定的、显而易见的,无需揣摩、猜度、分析、试探。同理,幸福的人大多是简单的,这类人从未受过伤害,不曾有过被背叛的经历。他们,也拥有确定的爱。

从四面八方跑来集中,吃饱了,就自觉进棚。母亲清点后,在鸡棚门上挂了把锁,防止黄鼠狼夜间偷袭。次年春,五只母鸡长大了,每天平均三四只蛋。女儿也能吃水炖蛋了。我每半个月回老宅一次,拿五只母鸡下的蛋。我对母亲说,微微吃不了那么多,留点你们吃吧。母亲却总说,我们有自家养的鸡,随时可以吃。有一次,宅上小嬢嬢悄悄告诉我,你爸妈把自家鸡下的蛋,都给小孙女吃了,他下飞的蛋是农贸市场最便宜的。

后来,我把这故事讲给了女儿听。几十年以后,女儿长大了,工作了,结婚了,当了母亲。她定期从网上给老宅的爷爷奶奶买吃的,其中必有正宗寿鸡蛋,还逗老人说,超市搞活动,一个蛋才八毛钱,放开吃。几十年以来,每每想起春,最先从我脑海里蹦出来的,就是十许只从阿军筐里挑出来的小毛鸡,它们或在木脚桶里啄“细头米”吃,或在阳光里,撕扯着仍在扭动着的小蚯蚓,撕扯着我内心最柔软的地方。它们每一只都金灿灿的,如春天的符号,画在我的心上,温暖着我,感动着我。

七夕会

走进布依古寨

马亚平

朋友组织到贵州黔东南册亨县拍摄布依族风情。册亨县,过去没听说过;布依族,知道却不甚了了,似乎充满神秘和未知。照片里的山寨,隐藏在大山深处,叫板万古寨。从县城乘小巴车过去一个多小时,走的全是蜿蜒起伏的山道。到这个山寨,是拍当地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却无意间看到:一条石板铺就的山间小道上,两位穿着布依族鲜艳服装的姑娘袅袅婷婷地走来,俏丽、大方、热情,跟我们这些外来客打招呼。春日的暖阳洒落在崇山峻岭,洒落在这深山里的古寨,也洒落到这条山间小道,加之清新的空气和树林里无数鸟儿的鸣唱,此时的我,不知不觉已被调动起了情感。照相机握在手中,我当然不会放弃这难得的机遇。我还产生了很多美好的想象:仿佛听到一阵歌声飘来,是那种高亢嘹亮的布依族民歌:唱山歌呀,等哥唱山歌呀……

摄影

